



## 大会

Distr.: General  
19 February 2008

第六十二届会议

议程项目 54(g)

## 2007 年 12 月 19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二委员会的报告(A/62/419/Add. 7)通过]

### 62/195.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的报告

大会,

回顾其 1972 年 12 月 15 日第 2997(XXVII)号、1999 年 7 月 28 日第 53/242 号、2001 年 12 月 21 日第 56/193 号、2002 年 12 月 20 日第 57/251 号、2003 年 12 月 23 日第 58/209 号、2004 年 12 月 22 日第 59/226 号、2005 年 12 月 22 日第 60/189 号决议和 2006 年 12 月 20 日第 61/205 号决议,

又回顾《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sup>1</sup>

确认需要在联合国系统内进行更有效的环境活动,并注意到需要考虑可能的备选办法来满足这一需要,途径之一是正在进行的关于联合国环境活动体制框架的非正式协商进程,

考虑到《21 世纪议程》<sup>2</sup>和《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执行计划》(《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sup>3</sup>

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作为联合国系统内环境领域主要机构的作用,它应在其任务规定范围内考虑到发展中国家和经济转型国家的可持续发展需要,

强调在与环境有关的领域向发展中国家及经济转型国家提供能力建设和技术支持是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工作的重要组成部分,

<sup>1</sup> 见第 60/1 号决议。

<sup>2</sup> 《联合国环境与发展会议的报告,1992 年 6 月 3 日至 14 日,里约热内卢》,第一卷,《环发会议通过的决议》(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93.I.8 和更正),决议 1,附件二。

<sup>3</sup> 《可持续发展问题世界首脑会议的报告,2002 年 8 月 26 日至 9 月 4 日,南非约翰内斯堡》(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C.03.II.A.1 和更正),第一章,决议 2,附件。

**确认**需要通过提供更多的财政资源等方式，加速执行《关于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的巴厘战略计划》，<sup>4</sup>

**注意到**埃及政府提议在开罗设立环境法司法能力建设国际中心，<sup>5</sup>

1.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的报告<sup>6</sup>及其中所载各项决定；<sup>7</sup>

2.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已经出版第四期《全球环境展望：环境促进发展》；<sup>8</sup>

3. **决定**根据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的建议，<sup>9</sup>宣布2010-2020年为联合国荒漠及防治荒漠化十年；

4. **注意到**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二十四届会议讨论了理事会SS.VII/1号决定所载的关于国际环境治理问题的建议的所有组成部分，还注意到理事会第二十五届会议将对此继续进行讨论；<sup>6</sup>

5. **强调**需要进一步推动和全面执行《关于技术支助和能力建设的巴厘战略计划》，<sup>4</sup>在这方面，吁请有能力的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提供必要的资助和技术援助，又吁请联合国环境规划署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加强合作，利用其相对优势，继续努力充分执行《巴厘战略计划》；

6. **确认**《国际化学品管理战略方针》<sup>10</sup>的执行工作迄今取得的进展，尤其是通过其《快速启动方案》<sup>11</sup>取得的进展，并请各国政府、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积极参与，密切合作，通过提供充足的资源等方式支持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战略方针》，包括《快速启动方案》的执行活动；

7. **又确认**汞对全球构成挑战，并在这方面注意到理事会决定设立一个由各国政府、区域经济一体化组织和利益攸关方代表组成的不限成员名额特设工作组，审查并评估加强自愿性措施的备选办法及新的或现有的国际法律文书，<sup>12</sup>同

<sup>4</sup> UNEP/GC.23/6/Add.1和Corr.1，附件。

<sup>5</sup> 见UNEP/GC/24/12，附件五。

<sup>6</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二届会议，补编第25号》（A/62/25）。

<sup>7</sup> 同上，附件一。

<sup>8</sup> 联合国出版物，出售品编号：E.07.III.D.19。

<sup>9</sup> 《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二届会议，补编第25号》（A/62/25），附件一，第24/14号决定；另见大会第61/185号决议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80/67号决议。

<sup>10</sup> 见国际化学品管理大会第一届会议工作报告（SAICM/ICCM.1/7），附件一至三。

<sup>11</sup> 见《大会正式记录，第六十二届会议，补编第25号》（A/62/25），附件一，第24/3号决定。

<sup>12</sup> 同上，第24/3号决定，第28段。

时考虑到在该决定中列出的职权范围和优先事项，并敦促各国政府和其他利益攸关方通过提供技术和财政资源继续并加强对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方案伙伴关系的支持；

8. **强调**联合国各有关组织需要为促进可持续发展的环境层面进一步加强协调和合作，并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继续积极参与联合国发展集团和环境管理集团的工作；

9. **又强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需要在其职权范围内进一步为可持续发展方案和在各级执行《21 世纪议程》<sup>2</sup> 及《约翰内斯堡执行计划》<sup>3</sup> 以及为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的工作作出贡献，同时铭记委员会的授权任务；

10. **欢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继续努力将重点从交付产出转向在其预算和工作方案范围内取得各项成果，在这方面又欢迎理事会关于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预算和工作方案的第 24/9 号决定；<sup>13</sup>

11. **注意到**理事会要求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执行主任会同常驻代表委员会协商拟订 2010-2013 年中期战略；<sup>14</sup>

12. **确认**需要按照关于增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的科学基础的政府间协商会议的建议，通过提供充足的财政资源等方式，增强环境署的科学基础，包括增强发展中国家及经济转型国家在环境保护领域的科研能力；

13. **注意到**正在进行协商，以进一步完善作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整体战略愿景一部分的拟议环境观察战略；<sup>15</sup>

14. **重申**联合国环境规划署需要有稳定、充足和可预测的财政资源，并根据大会第 2997 (XXVII) 号决议，强调需要考虑在联合国经常预算内适当反映环境署的所有行政和管理费用；

15. **请**有能力的各国政府增加其对环境基金的捐款；

16. **强调**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内罗毕总部地点的重要性，请秘书长经常审查环境署和联合国内罗毕办事处的资源需要，以便有效地向环境署和设在内罗毕的联合国其他机关和组织提供必要的服务；

17. **决定**在大会第六十三届会议临时议程题为“可持续发展”的项目下，列入题为“联合国环境规划署理事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的报告”的分项目。

<sup>13</sup> 同上，《补编第 25 号》（A/62/25），附件一。

<sup>14</sup> 同上，第 24/9 号决定，第 13 段。

<sup>15</sup> 同上，第 24/1 号决定，第三节。

2007 年 12 月 19 日

第 78 次全体会议